

【課務組公告】有「期中停修」需求者，請於 5/3(五)17 時前完成手續

親愛的同學：

您有無法負擔的課業壓力嗎？課務組為您加油！

倘若您經過多次努力，對課業還是備感艱難，或有特殊情形無法繼續修習某課程，可於 5 月 3 日(星期五)17 時前辦理停修課程，但每學期僅限 1 科。

期中停修課程，請於線上列印申請表後依規定提出申請。

茲摘錄相關停修規定如下：

- 1.本學期(101-2)申請時間：4/8(星期一)8 時至 5/3(星期五)17 時，逾期恕不予受理。
- 2.停修科目：每學期以 1 科為限，扣除停修之科目後，至少仍應修習 2 門科目。
- 3.學分數下限：扣除停修之學分數後，總修讀學分數不得低於各系所規定之最低學分數。
- 4.成績登載：停修課程仍登記於該學期成績單及歷年成績表，並將於成績欄註明該科「停修」(W)，但不會打分數或影響平均分數。
- 5.學分費：停修之科目不退學分費，未繳交學分費者仍應依規定補繳。
- 6.程序及期限：申請表須經授課教師、導師、學生所屬系所主管 (或助理) 及開課系所主管 (或助理) 簽名或蓋章同意後，並於 102 年 5 月 3 日(星期五)17 時前本人親送教務處課務組。
- 7.停修申請表請至網路選課系統列印：
 - (1) 路徑：學校首頁/在校學生/在校學生課務資訊/網路選課系統
(網址 <https://sys.ndhu.edu.tw/AA/CLASS/subiselect/Default.aspx>)
 - (2) 操作方式：
 - ◎以「學號及選課密碼」登入系統
 - ◎選擇課程列印期中停修單
 - (3) 學生申請停修課程辦法：學校首頁/行政單位/教務處/公告事項/教務規章/【課務組】學生申請停修課程辦法(980929)，網址：
<http://www.aa.ndhu.edu.tw/files/14-1006-14817,r1065-1.php>

洽詢電話：(03)863-2122~2127

敬祝

身心健康、學習愉快、學業進步

~~教務處課務組關心您~~